

长江“禁渔”近半年，偷捕现象仍未绝

非法电捕、组织化偷捕、渔政力量不足……“江鲜”还在高价交易



新华社南京6月15日电(记者沈汝发、秦华江、杨丁淼)从2020年1月1日开始,长达十年的长江“禁渔令”开始实施。目前,“禁渔令”实施已近半年,但“新华视点”记者近期暗访发现,长江偷捕鱼类现象并未禁绝,特别是“江鲜”仍在暗中交易,有的一公斤能卖6000元左右。暴利驱使下,对长江鱼类的捕捞、运输、销售,已经形成完整的黑色地下产业链。

“江鲜”仍在交易,价格比往年涨了一倍

10多条刀鱼依次排开,江虾占了半个水箱……这是“新华视点”记者近期在长江沿线某市水产市场看到的景象。

“清明后刀鱼刺变硬了,小江刀一公斤500元,超过二两的1公斤800元。”一位鱼贩子称,江虾的价格也在一公斤300元左右。

在另外一个市的商贸批发市场,一位姓商户告诉记者,吃“江鲜”需要通过特殊渠道提前两天订货。“很多‘江鲜’馆都从我们这里拿货。养殖的鮰鱼一公斤24元左右,野生的价格是10倍以上。”

长江刀鱼被誉为“长江三鲜”之一。由于环境恶化、捕捞过度等诸多原因,近年来刀鱼资源严重枯竭。随着数量减少,价格不断走高,一些不法分子为获取暴利铤而走险。

“物以稀为贵,越是禁止价格越高。”当地商户告诉记者,“刀鱼的价格比往年涨了一

倍,供不应求。清明前的长江刀鱼刺很软,一公斤甚至能卖到6000元左右。”

由于市场需求旺盛,在长江捕食野生刀鱼屡禁不绝。记者在多个发生交易的市场上没有看到监管人员。“他们来我们就躲,他们走了我们卖。”有商户称之为“躲猫猫”。

某市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公安局等曾联合开展长江水产品专项执法行动,工作人员透露:“执法中发现,私下里还是有偷偷摸摸点对点的销售,在一些餐馆发现有长江水产品。”

除了刀鱼,长江里白鱀豚、白鲟、长江鲥鱼等物种也已多年鲜见,中华鲟、长江鲟、长江江豚等极度濒危。农业农村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合出台《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和建立补偿制度实施方案》,保护岌岌可危的长江生物资源。但记者发现,“禁渔令”下,一些人还继续在珍稀物种保护区偷捕。

长江航运公安局镇江分局近期破获一起案件,3名犯罪嫌疑人在凌晨驾驶小渔船开到江豚保护区,使用自制的电抄网捕鱼,短短3个多小时就捕捞150多公斤的渔获物。

非法电捕是主要方式,偷捕和销售呈组织化、专业化

电鱼是偷捕的主要方式。“这是标准的酷捕滥捞、竭泽而渔。过去,渔民都知道要让水域休养生息,但现在,即便是长江禁渔以后,也仍看到不少人非法电鱼,让人愤怒、痛心。”多年从事长江水生物保护的志愿者张明浩说。

“长江禁渔后,受暴利驱动,一些原先并

非渔民的人也加入偷捕。”长江航运公安局镇江分局刑侦支队支队长曹钦说,这些主观恶意大,反侦查能力强,呈现组织化、专业化特点。

“他们了解警方打击偷捕需要查获鱼和渔具等证据,于是故意将捕获的鱼藏在一个地方,将渔具藏在另一个地方。”曹钦说,“而且,他们与渔民不一样,不是个人或夫妻俩,通常是一个团伙协同犯罪。”

据中国海监江苏省总队三级调研员岳才俊介绍,长江禁渔以来,渔政部门已组织开展4次省级长江渔政专项执法行动,收缴违法违规捕捞网具近1000套,没收渔获物120公斤,查处非法捕捞案件58起。

岳才俊说,从查获的较大非法捕捞案件看,非法捕鱼团伙常常使用便携式电鱼设备,快艇分工协作,机动灵活,遇到查处经常会把作案工具直接丢入江中销毁罪证,导致执法取证难度大。

据警方和渔政部门反映,长江渔业资源的捕捞、运输、销售已经形成一条非法利益链。“鱼需要当天处理,凌晨就被运到各大饭店或水产市场,利益相关者都是共谋。”

此外,为逃避监管,不少偷捕人员选择夜里作案。扬州市公安局滨江派出所所长王明超说,黑灯瞎火,船只容易发生碰撞,江上执法危险性大。而偷捕人员软暴力抗法现象也十分常见,甚至以跳江、自残等手段相威胁。

长江禁渔不能沦为一纸空文

长江是世界上水生生物多样性最为丰富的河流之一,也是维护我国生态安全的重要屏障,十年“禁渔令”旨在让长江休养

生息。

但承担保护长江重任的渔政部门人员却严重不足。中国海监江苏省总队渔政执法处处长陈建荣说,长江江苏段400多公里,有渔业执法资格证的只有217人,长期在一线工作的约100人。

装备同样捉襟见肘。记者在扬州市广陵区新坝渔港看到,这里停着全区渔政部门唯一的一条执法艇。“这条执法艇只有6.36米长。”该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唐明虎无奈地说,这样的技术装备很难满足高强度、全天候的禁捕执法监管需求。

为弥补长江渔政力量不足等问题,江苏试点聘请退出捕捞的渔民为护渔员,建立护渔队伍。“他们熟悉水上情况,适应水上工作,效果明显。”王明超说。国网泰州供电公司守护长江碧水青年志愿者服务队队长燕鑫伟等认为,应充分发挥民间保护组织和志愿者的力量,参与江面巡护工作。

扬州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陈石说,要加强渔政执法力量和装备建设,同时加强信息化装备的配置和应用。目前,扬州等地已在重点水域或问题易发江段安装视频监控,并借助无人机在人员有限的情况下,开展区域巡航。

有关人士认为,长江生态保护需加强部门联动,对捕捞、运输、销售、餐饮等多环节进行监管。

记者还发现,一些渔民因文化程度偏低、年龄偏大,上岸定居后就业率不高。“长江禁渔是一项系统工程,只有渔民真上岸,才有人与水的真正和谐。”长江淡水豚保护专家章贤认为,要进一步加强渔民职业技能培训,帮助他们顺利转型。